

# 《初·末ONCE AGAIN》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初·末ONCE AGAIN》

13位ISBN编号：9787535652959

10位ISBN编号：7535652956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社：湖南美术出版社

作者：Buddy 绘,风息神泪 著

页数：1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初·末ONCE AGAIN》

## 内容概要

某天，远戈在得知妻子特然离世的消息后，表现得无动于衷，依旧日复一日地埋首工作。此时，在地铁上一位神秘少女出现在远戈的视线当中。自从少女的出现，远戈冷漠的心仿佛有某种说不出的东西渐渐涌出，饱受煎熬的他决定要追寻这名神秘少女……

# 《初·末ONCE AGAIN》

## 作者简介

Buddy：中国大陆非常有名气的漫画家，以超唯美的画风及悬疑的情节著名。曾以《仙人掌CACTUS》获得英国Macmillan童书大赛优秀奖。

风息神泪：中国大陆超人气脚本家及动漫评论名家，拥有强大的铁钢读者群。与多位漫画家合作过多部优秀的漫画作品。

# 《初·末ONCE AGAIN》

## 书籍目录

# 《初·末ONCE AGAIN》

## 章节摘录

版权页： 插图：

## 后记

区别，只在于是否忘掉远戈，你怎么能忘记渺渺？在画这部漫画的时候，我多次对这个缺心少肺的男人产生由衷的鄙视和愤怒。因为知道故事最终的结果，所以就更加恨铁不成钢。但其实，令人痛心的结果早在一开始就发生了，不是吗？一切，从故事的第一页，就注定不能改变了。故事的开场，渺渺就死了。只不过在那时候，我们和远戈一样，对这件事尚无感觉。她只是一个性格不明的路人甲，是没有被英明出色的男主角放在心上的妻子。直到地铁里的少女带领我们跟远戈一起奔跑，跑向那个久远以前的回忆。把时光覆盖的外壳层层剥离之后，疼痛，就倏地袭来了。原来这个现在看起来无足轻重的、只出现在照片里的女人，曾经是那么的重要，曾经那么真实地活过。可即使如此，也不能阻止她被远戈忘掉。其实每个人都是这样的。那个怦然心动的对象、百般珍爱的恋人、朝夕相处的伴侣。当海誓山盟的时候，我们认为彼此就是唯一的永恒。当时绝对不会想到，会有当面不识故人的一天。这事发生在远戈身上，你会笑他蠢。可是会忘记初衷的人，又岂止是远戈一个？当初的誓言、当初的梦想、当初的爱。为之死去活来拼命努力的那些东西，在沧海桑田之后蜕变了的我们，又能记得多少呢。的确，有时候忘掉的话，就不会痛了。我们就可以像一开场的远戈一样，从容地把日常的生活过下去。可是总有些东西，是即使痛苦万分也不愿意忘掉的。因为它们已经和心长在了一起，弄丢了，就连心也一起丢了。时光本就无常，这世间唯一永恒的东西，就是“变化”。虽然在人类就如同虫豸一样短暂的生命中，会被流水般的时间冲走很多东西，但最终剩下在手里的那一样，总希望能是最宝贵的吧。相信在这之后，远戈不会再是他现在的样子，想必会更加懂得什么才值得珍惜。而我，希望自己不用去学这么残忍的一课，也能好好守护那些宝贵的东西。PS，特别鸣谢我优秀的助理们：梁施雨、曹青、罗静文、马壮。谢谢各位在《初末》创作过程中的帮忙。Buddy说再见吧，亲爱的这是个相当无趣的故事，远戈是个愚蠢的家伙，从一开始就知道了。“喜欢、迷恋、真心、爱”，这样珍而重之的词，现在似乎大家都觉得，越来越觉得简单了。很轻松的就能完成。词从嘴里冒出来时，当然也是“认真”的。但那些话转头被自己遗忘掉，也是“真实”的。喜欢的时候，不会想到以后会一脸漠然。迷恋的时候，不会想到终将会嗤之以鼻。真心的时候，不会预料某天会视若鄙屣。爱的时候，不会知道，有一天，会全部忘记。当自己越来越“优秀”的时候，某一些强烈又直白的东西，放在自己记忆中。会越来越阴晦，越来越粗糙。终于某时某刻，被全部消干抹净。“我喜欢你”，变成了“你是我的，污名”。那些小心翼翼的东西，变成了自己向别人解释的“那时我比较笨，所以会喜欢...”到底是什么时候在蠢呢？被安慰的时间，被鼓励的心情，被振奋的沮丧，被抚慰的低谷，都因为自以为是的进步，变成了“错误”“笨蛋”“配不上”。当时接受的温柔，承担的友善，扶持的道路，就这么全部被盖上巨大的否定章。到底是谁在蠢呢？昭显现在的成功，为什么一定要用遗忘或嘲笑过去的自己来表达？对我来说，整个故事，问的也就是这一句话。并且提醒自己，不要变成远戈这种傻瓜。若你我有一天也终将愚不可及，记得留下点可以让自己清醒的印迹。那个时候，渺渺笑了。哪怕有个蠢货正在她面前痛哭着。她说：说再见吧，亲爱的。风息神泪

# 《初·末ONCE AGAIN》

编辑推荐

# 《初·末ONCE AGAIN》

## 精彩短评

1、超喜欢BUDDY的画风，希望自己也能有一天也能达到这样的水平。《初末》非常好看，让我们看到教训，不要像远戈，失去了都没反应过来，让我们珍惜所有，不要忘记做事初衷。强烈推荐《初末》！！

2、脚本和作者都是很喜欢的人所以才来买的，而且买之前看到有很多好评都说很催泪很感动。但是看了之后觉得和自己想象中的差远了，可能是我泪点太高，没觉得有什么特别触动的，虽然是挺发人深思。

3、看一次哭一次

你还记得曾经的他（她）吗？

在青涩的岁月里，那个忐忑不安地牵着你的手，说要努力一起走向明天的女孩？

在某个寒凉如水的夜晚，那个欠下身来轻轻亲吻你的额头，说要好好爱一辈子的男孩？

年少时曾付出过很多心力，想要去珍惜，还曾幸福地以为可以相守终生的人，现在是否依然还陪在你的身边，或者，他已经成为别人的另一半？

假如某天，有人这么问你时，你会想起那个人吗？

你是否还记得曾经深爱的心情？或是要楞一下，努力搜寻，才能依稀找回早已深埋于心海的那人的模样。

缘何记忆被蒙上了厚厚的尘埃？

是不是现实的生活太忙碌，让你无暇铭记；

是不是年少的爱情太仓促，只能如落叶般飘零，指间沙般流走……

故事《初·末》的主人公——远戈，就似乎遗忘了什么？

地铁上突然出现的神秘少女，看上去与远戈相差十多岁。但笑起来却如磁石般，能把人钉住。即使不具姓名，从没说过话，但少女的出现，一直诱惑着远戈追向她……

但，这绝不是一个“大叔”爱“萝莉”的故事。

拐出街角，钻进巷道，从钢筋水泥的丛林里，披荆斩棘而去。远戈不知疲倦的奔跑，只是为了那一个人……

她是谁？

她是于茫茫人海中，只需一眼，就能看到的异乎寻常的——珍宝。

大爱BUDDY！！

4、还是天角脑残粉时关注的【x 如果这就是作者原本想表达的意图，处理还是很不错啦。

5、第一次看少女漫画看到哭泣。还是在全校的公开课上。为自己蠢。

6、这样的画风我很喜欢，故事也蛮有趣味

7、buddy画风好剧情还好嗯嗯嗯凑数

8、看哭了啊啊啊

9、不错！

10、还不错吧=。=。。。。。

11、12.7.2风息的故事还是那么好！Buddy画风还是那么让我喜欢！

12、画风巨赞 故事一般但是思路很清晰 在国漫中也算是出类拔萃了吧

13、好久没看国漫了，故事倒是平常有点荒诞

14、因为美味季节喜欢上buddy，初。末里的远戈，渺渺，和着buddy一贯唯美的画风，深深印在心里！总之，大荐啊！！！！走过路过不要错过！

15、喜欢的时候，不会想到以后会嗤之以鼻，迷恋的时候，不会想到以后会视若敝屣，爱的时候，不会想到，有一天，会全部忘记。

16、国产神作短篇

17、Buddy的画风很成熟，而且这个故事也很好看，在《天漫》上连载时我就又看了，后来又看到它要出单行本，我就决定要买了。只不过因为考试，所以到现在才买。故事很悲伤，但我没有哭，不过我想，如果它写成小说，我一定会哭得稀里哗啦的；后面的恶搞四格超好笑。总是，十分推荐这本书，令我想不到的是，竟然送了两张明信片，明信片还不错，也挺好看（指图片）。

18、虐

19、BUDDY老师的画风一直都很不错，而且风息神泪写的脚本真是不能再棒了！！！翻了好几遍都在不断地告诉自己：千万千万别做个像远戈一样的笨蛋TT

20、同学强力推荐，果然不错，不要忘了人生追逐的究竟是什么。

21、buddy的画风我一直很喜欢~这次的脚本又是风息神泪写的，所以非常喜欢！O( \_ )O

22、画的很好，剧情精彩，就是男主一开始这态度有点牵强。

23、真得很感人，很好看的故事

24、之前同学给推荐的，于是找来看。剧情本身很单纯，属于那种看了设定和开头基本能想到是什么样的故事的类型，Buddy老师的分镜演出很棒，画面也够漂亮，整个看起来还是很动人的。可惜的是故事直到最后只是完成了叙述，没有进行延伸描述和升华，作品本身没有真正为读者展现意义，从我个人角度来看，觉得作品还不够完整，有些遗憾。当然这样也有这样的好啦，余韵悠长之类的。故事和人物塑造都给我一种虎头蛇尾的感觉。（扯远点，原来我还挺希望最后能看到远戈突然能看清那些自己习惯性下定义的，脸上写满字的人的真正面貌的桥段来着，不过这个似乎也有点俗套就是啦。）

25、很感人的故事，书不厚，但内容却很有分量，buddy的画风没得挑的，风息的故事也很好

26、亲爱的渺渺，远戈真是个大笨蛋

27、泪...渺渺，再见了

28、buddy的画风一向很成熟，虽然是小小的一本，但故事弥补了开本的不足

29、Buddy的画面一向很温柔，像她的笑容一样而风息，他的文字从来都是一针见血，戳到心口在天漫上看第一回的时候就在猜想，地铁上的小姑娘就是他妻子吧。可是后来还是放弃了这个想法，因为太彻底了啊，远戈的记忆里找不到这个女孩子的影子，虽然她在他眼中是那么的与众不同。他不记得了。千与千寻里钱婆婆说过一句话，曾经发生过的事情就不会忘记，只是想不起来了而已。远戈把渺渺忽视地太久，久到心里厚厚一层积灰，掩盖了曾经所有的温情。他太过理智，他自以为的冷静，可他的心却比他诚实。他终于把渺渺从层层心灰中扒出来，他记起了那个曾经面目不清的妻子的脸，却再也和他们的年少时光重叠不起来。记起来又怎样呢？渺渺回不来了啊。童话的开头，现实的结尾。Buddy手下的女孩子画的再怎么温柔灿烂，却也只能死在风息的故事里。

30、很感人，buddy的画风也很唯美。

31、这本书是冲着评论买的，而且价格也不贵。书里的画风很好看，尤其是女主，很清纯可爱滴说~可惜却被远戈逐渐所遗忘，就像一个从未存在过路人一般。。。剧情设定很棒啊~原本以为只是一个简单的爱情故事，没想到表达的却是这个社会的现实与残酷，我们都应该好好珍惜身边的人，否则总有一天会后悔莫及的。。。书里还赠送了两张明信片，明信片也很好看~~

32、抹眼泪QAQ

33、故事很好看

34、好无聊的一个故事，开篇几张彩图基本上就把整个故事情节说透了。虽然我挺喜欢BUDDY的画风，但是也不能掩盖故事的庸俗，故事平淡无味，甚至说不上是个故事，国漫还是多讲究剧情一些，不要老是在小资意境上下功夫。

35、其实已经看过了但还是想要实体书收藏

看起来是风息神泪的脚本 但貌似不是他的点子？

36、风息神泪的脚本真的很巧妙 远戈和淼淼 动人的故事

37、风息的书我基本上都买了，这本短篇真的很感动，虽然一早就猜到了结局，但是在看到远戈跪在地上哭得竭斯底里时，还是忍不住鼻子泛酸。

38、超喜欢buddy的画，超喜欢风息神泪的脚本，集合了两个我大爱的人出来的东西我当然也大爱啦！真的很好看，很感动，很惋惜，不骗你。看了你会很庆幸自己还没失去什么不能挽回的。

39、很喜欢风息大人的文 Buddy的画风很好认就是啦 也很适合这种少女漫画情节

40、哭着看完，可不是个故事

41、Buddy的画风很美。故事很伤感，安排很巧妙。

很喜欢。

错过了的错过，大概是再也回不了从前了吧.....

42、风息神泪和BUDDY的合作真的很棒

43、很久之前听过一个故事，说一个千金大小姐嫁给一个穷小子，在贫苦的生活中蹉跎了美丽的容颜。而她的丈夫，为了让自己的妻子孩子过上有钱人的幸福生活，一直努力工作，成立了一家大公司后，渐渐发现曾经美貌高贵的妻子变得苍老世俗，带出去应酬竟是那样的丢脸。

于是开始包养年轻美貌的小三，后来又有了私生子，任由他构陷欺负妻子的孩子，并和他一起竞争庞大的家产。

他完全忘记了，当初夜夜不眠地做着企划努力工作的時候，心中是想着家中那个为了爱情抛弃富贵的勇敢妻子和刚刚会喊出“爸爸”的乖巧儿子。

忘记了为了努力的方向，那曾经最甜蜜温暖的回忆，成了“污名”。

就像男主角远戈一样。

你和渺渺曾经那么相爱，你那么努力工作，就是为了自己心爱的宝贝渺渺啊！

你怎么可以在日渐繁忙的工作中忘记她？

你怎么可以在她临死之前都为了开会而关掉手机？

你怎么可以在她去世后无动于衷地继续上班？

你怎么可以忘记自己为之努力的方向？

你怎么可以？！

远戈在他们初遇的高中操场上忏悔大哭，可是又有什么用呢？那个曾经笑容灿烂微微刁蛮一心一意单纯爱你的姑娘，再也回不来了……

再也无法挽回……

44、想当初我看连载的时候啊……哭死了（我从来没有在看漫画时哭过！！）看到最后一话，真是一把鼻涕一把泪的……每翻一页都要去抽纸巾……风息神泪的脚步依旧是相当的棒，很喜欢。Buddy画的也很好。故事虐死人了，看的时候要提前做好心理准备故事很有意义吧，看完后我反思了很久，还特意写了读后感，隔天放上来。这是爱与珍惜的故事，希望我们在追求的同时不要忘记自己的初衷

45、“喜欢的时候，不会想到以后会一脸漠然。

迷恋的时候，不会想到终将会嗤之以鼻。

真心的时候，不会预料某天会视若敝履。

爱的时候，不会想到，某一天，会全部忘记。”没想到我还有看哭的时候啊，很早之前就听说过了，一直没看，终于看完了，触动心底的作品~感谢浣熊和Buddy~

46、最喜欢风息神泪 buddy也很不错 金牌组合 故事很感人

47、buddyX风息最高！！！！喜欢的漫画家和最喜欢的脚本！！！！看的超感动！！！！

48、之前一直内有接触过Buddy，只是听说她的画风很棒，也买过画集，因为不是自己特别中意的纤细风格，也没有觉得特别美型。

但这本漫画真的把我……SHOCK了。

无论节奏、分镜、画面，都可以和日漫相媲美。这才是我想要看到的国漫的样子。

看完之后心里满满的都是感动。

看到渺渺笑着说【笨蛋】的时候，

眼泪简直就要掉下来。

支持Buddy！！！！

顺便一提……风息神泪大家都知道吧？OTZ真的是大大啊！！无论BG还是BL都写的一级棒啊！！！！

她写的剧本更不用说了啊！！！！

49、智捉地順著劇情看下去沒有任何猜測，想表達什麼能明白就好了。聖母性格真是閃光點又是缺點啊~渣男也賞心悅目啊~嘛，雖然有人覺得誇張了，但現實未必不存在。

50、故事没有想象得那么美，普普通通。虽然很喜欢BUDDY的画风但觉得分镜表现力什么的一般般，整体偏灰

51、开始看的时候有点迷糊，然后就懂了，看完就哭了。一开始他只是为了给她一个好的生活，所以

## 《初·末ONCE AGAIN》

他向上爬，谁知道他会忘了她而只顾着向上爬呢？！他把初衷忘的那么彻底，很夸张，但是这样的人其实是真的存在的吧，这样的故事也是真的存在的吧！就看过一本这样的漫画书，很不错。

52、勿忘初心，方能始终

53、那谁.....远戈，真是个坏人！！最后缝隙的鸡仔一如既往的萌啊！！buddy画的人好漂亮

54、可悲的远戈...可怜了他的妻画风很好~~~情节也不错~~~

55、喜欢的时候，不会想到以后会一脸漠然。迷恋的时候，不会想到终究会嗤之以鼻。真心的时候，不会预料某天会视若鄙屣。

56、略俗其实。。

57、无论看多少遍仍然会感到“请你别忘记那个你最爱的人和最初的梦”

58、画风很棒！

59、7话。BUDDY的画风还是这么精美。群众演员脸上都是文字属性好赞。极端的表达，连自己的最爱最初的样子都忘记了，忘掉了初衷，沉溺在野心之中，最后真让人泪目。苗渺渺真是个圣母。

60、远戈，，，，，这个混蛋！！看到远戈跪在操场上。。。唉！他不应该忘记渺渺！！

61、初末 直到指尖翻到最后一页纸时，才发现为了追求所放弃的未尝不是更珍贵的，戈远是一种，渺渺是一种。但如果你还有机会去挽留所失去的，一切便未曾算晚。感谢buddy老师和风泪神息老师给我上的一棵课(ps：这本书害我第二天还是很感伤，上课使劲抽啊，好吧，我承认我感冒了=)

62、也是惨。

63、看过很多遍了，风息神泪真的是很喜欢编剧，配Buddy的画每次都让我哭得一塌糊涂

64、看完稀里哗啦！又恨又爱，远戈真是个大笨蛋，渺渺付出了那么多，为什么看不到呢！其实还是很爱很爱！我们都要好好珍惜最爱的人，无论走多远都不要忘了最初最美的爱！

65、看到流眼泪。大爱BUDDY的画风。风息神泪的故事也很不错，质量很好，推荐！

66、初末真心超级好看！一直忍着不让自己的感情暴发 当看到远戈伸手想要抓住眼前的泡影时我顿时醒了差一点真的是差一点就哭了渺渺真是一位很温柔、很包容、为心爱的人着想、一直坚持相信那个拿着银戒指承诺一辈子给她“幸福”的男人的女人是一位令人心疼的女人

67、这本漫画太赞了，绝对是我看过的大陆最好的短篇没有之一！buddy绝对是大陆最会讲故事的漫画家没有之一！！！

68、远戈你怎么可以忘记渺渺！哭死我了.....

69、喜欢这个故事，非常感人

70、一如既往的喜欢BUDDY的画风，故事不错，有感动到

71、所以看到最后最后时，不得不为男主角的后悔而怜悯。buddy用她特有的画风，描绘出一个让人不得不爱的渺渺，而后，风息神泪用细腻的笔法，展示出一个贱的有节奏的渣男主角。在为渺渺惋惜而痛恨远戈时，也让我们记住了duddy最后说的：这个故事，警戒我们不要成为下一个远戈

72、渣男啊

73、#画风给满分!#关于遗忘的故事 虽然跳出来想想剧情确实狗血不合情理 但是没办法每次都会哭着读完 真的是每次啊 昨天最近一次看的时候想着都可以倒背如流了应该没关系了吧 还是做不到 从渺渺入院开始就忍不住掉眼泪 不管是泪点太低还是如何 这个故事真的教会了我许多 曾经奋不顾身爱过的视为珍宝的人 转眼间就变成了慌张地向别人解释道“那时候我比较笨，所以会喜欢.....”到底是谁在蠢呢 到底是什么时候在蠢呢 至于答案 我永远都不想再面对了

74、一直很喜欢Buddy的画风，于是毫不犹豫买了

虽然看简介的时候不是太有感觉、

拿到书还是很高兴。

一直看到结尾才知道这是一个怎么样的故事。

失去后才懂得珍惜可是已经来不及了。

很狗血的梗，但看的时候还是难过了。

两个相爱的人能够在一起已经非常非常不容易了，为什么，不珍惜呢？

唉、

75、buddy！！我最爱的buddy还是画得这么好！剧情也很棒！

76、不得不說，妻子的性格設計得挺好，buddy是個會畫漫畫的漫畫家。但還是不喜風某人。

77、包装不错，很喜欢buddy和风息神泪合作，用超美的画风画出催人泪下的故事。

## 《初·末ONCE AGAIN》

- 78、buddy的画风一向都是少女向的，不仅是美味季节，这次的剧情也超赞，虽说是少女向的，但强烈建议男同志们看看啊！
- 79、画风唯美，分镜处理好（尤其最后的几幕非常震撼人心），故事简单但感人。国漫的精品！
- 80、刚开始看，就在想他的妻子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呢，会让自己的老公连自己的样子都快不记得了。到后来看完后，觉得她的妻子好可怜，苗渺渺，已经爱累了，不能给远戈机会了..
- 81、画风功底什么的自然不用说，故事表现的主题和表现方式实在是碉堡了！很久没有看漫画（尤其是国内的）看得这么激动过了  
最早以为是个少女漫一样的存在，看着看着才觉得其中意味的深重。太喜欢啦
- 82、风息和Buddy合作，剧情和画风都超喜欢。本来以为是连载，没想到一本就是一个故事完结了，看得好难过。
- 83、《初·末》的高潮到最末，恰好听着《RIVER FLOWS IN YOU》，哽咽得顺理成章，合上最后一页才擦觉眼泪的存在。很久没试过这样的情绪了，感谢风息神泪和Buddy大大。希望大家都不会变成那个蠢货，如果不幸变成了，希望那一天“渺渺”用力骂吧，至少不要笑，太心痛了.....蓦然回首，那人还在灯火阑珊处吗？我们会这样想，却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会不会是先离开的那个，而且越走越远，从未回头，远得连对方一声呼唤都听不见.....一本非常好看的书！
- 84、画风实在太美了！情节还算简单，喜欢看简单一点又短一点的漫画，^\_^
- 85、珍惜现在所拥有的吧，不要到失去之后才后悔。  
希望我们都不要像远戈那样上那么残忍的一课，才能知道珍惜眼前人。
- 86、果然个人风格这种东西，不是在画画的人而是在讲故事的人阿，结尾滥掉了
- 87、让初中的自己心甘情愿的落泪。因为《魂音》记住的Buddy的画风才买下，珍藏。
- 88、还不错 Buddy的画功又精进了
- 89、很喜欢风息神泪和BUDDY！！
- 90、女人當自強
- 91、很好看很喜欢风息神泪的脚本
- 92、看两话我果然猜中了结局233333好吧挺感动画得也好23333
- 93、故事来源于生活，更超越于生活.....怎么说呢，远戈不仅是远戈，他的故事是中国甚至世界公司精英都会有的路.....这本漫画不是儿童的低龄漫画，它适合所有在物欲横流、灯红酒绿的浮华社会中庸庸碌碌的人们.....生活不是只有工作，只有薪水、名誉地位.....偶尔停下脚步，去陪陪那些珍视你的人，岁月不仅会蹉跎人的记忆，还有情感.....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或许作者想表达的也是相同的情感.....最后，风息神泪和BUDDY的组合，真的好棒啊~~
- 94、这本书从画工到剧情基本上是无可挑剔！而且还是一本完的漫画。话说，这拿到手的时候，跟想象有些差距，开本有点小【类似轻小说的开本】，不过包装好精美，还有赠品。当我开始看的时候，觉得开头很普通，似乎没什么惊喜，但是随着剧情的深入，我竟然看哭了，虽然我知道这只是一本漫画，是虚构的，但我还是忍不住想要骂远戈是个大笨蛋！为什么不懂得去珍惜！可是我又觉得远戈也很可怜，如果这部漫画是我画的，我或许会在结尾的时候改成一切只是场梦，然后远戈懂得珍惜渺渺了.....但这个很现实的结局又似乎是在提醒我们每个人一定要懂得去珍惜，不要错过了才后悔！简单的道理，但是又有多少人能做到呢？！渺渺是个让人心疼的好女孩，为了远戈做了那么多，换来的却只是孤身一人在医院等待死亡的结果。渺渺去世前亲吻的那枚廉价的戒指呢喃着远戈是个笨男人时，我抑制不住的哭了，不知道有没人也被这个画面感动了？呃，就打到这了，在说下去估计我又想哭了，希望当能给这本书终身五星，因为它配得上！！
- 95、现实中不会有once again的机会，所以别忘记身边爱你的人！
- 96、buddy的画风我很喜欢还有风息的脚本。所以说要好好珍惜现在拥有的
- 97、风息大神的故事和BUDDY的画风加在一起太完美。
- 98、走多远都不要忘记怎么开始
- 99、今年的生日礼物。开始以为他那么快就移情别恋了，还在心里骂他，对女主没有特殊的感情。后来发现是同一个人后就觉得很悲剧，然后就一边看一边流泪。他依然喜欢的是最初的那个人，虽然过了这么多年，可是他却要求那个人变成他要求的需要的那个人，结果却觉得那个人成了路人般陌生。
- 100、遗失初衷+迷失。改成小说一定是虐文。好评。
- 101、剧情虽然比较老套，但配上buddy酱的画风真的还蛮正点的！

# 《初・末ONCE AGAIN》

## 精彩书评

- 1、要不是新浪微漫画赠送我这本书，或许我永远不会得知它的内容，这本书寄到家里也快一个月了，今晚我才将它打开。一步步，先将封套拆开，第一眼看到的是穿错袜子的女孩子的脚，这没给我多大的心理冲击。再接下来，看到的是BUDDY的亲笔签名，当初中奖那是兴奋不得了啊，广为告知啊！BUDDY精美的画风，笔下的帅哥那是无可挑剔啊，当年看《美味关系》就是冲着雷帅哥去的啊，哈哈！略过两张彩页，现在才开始《初末》的旅程。故事的开头，主人公远戈在上班的时候被告知自己妻子去世了，这货淡定的很，倒是旁边的人在那儿伤心。七天的假期愣是让他缩短三天，他的脑子里只有工作，力挺他的下属讽刺他是工作狂。接下来这个工作狂还怀疑自己变成loli控，跑去看心理医生，确实应该看，但是方向搞错了啊喂蠢蛋。后面了这货爱上了地铁loli，再后来了？在众多批阅无数言情小说的客观眼里这结局在开头就猜到了，然后认为这是个破结局。这就让我想起蒋方舟才女对马尔克斯《苦妓追忆录》的结尾评论，她认为这是个不精彩的结局。蒋氏觉得马氏过于平凡的结局无趣，同样的各位火眼金睛的客观也觉得《初末》这结局太无趣了，这个渣男怎么可以得到原谅了？但我看来这个结局就是最适合这个故事的，它才是作者这只浣熊想表达的。马尔克斯在《苦妓追忆录》里忏悔他的人生，这只83年生的浣熊难道不也在祈祷他的人生不要跟远戈这蠢蛋一样，毕竟我们不一定有渺渺的灵魂在最后提醒我们，拉我们一把。创作来源与生活，可是生活中没有那么多轰轰烈烈，生活不是芒果台又在重播的《还珠格格》：“你是疯儿，我是傻子。”，创作最后要回归生活，生活是平凡的，一部小说之所以让人有共鸣，不是因为主角能穿越三国用手机信息来拯救世界，而是因为那可能是我们经历过或者将会经历的事。六六写了那么多婆媳大战，那么多家庭伦理剧，年轻一辈不知道这有什么好看，可是我们的老妈总坐在电视前激动地骂着那小三，替正室打抱不平，那是因为她们经历过，能够深刻体会啊。有时候，不要去挑剔一个平凡的结局，它不一定就是那颗老鼠屎。封面是女高中生的双腿，封底是一个穿着丝袜的成熟女人的双腿。有人批评渺渺太圣母了，什么都不肯说造成了家庭悲剧，我也觉得是这样，朋友之间都要沟通沟通，何况是可能白头偕老的夫妻了？而渺渺的性格典型的儒家风格，对丈夫惟命是从，这样的思想近乎于腐朽了，但现实却真的有这样的人存在，只是渺渺的症状可能比较严重哈。物无完物，如果换做小说，这算是微小说吧，这是个不错的题材，但这158页漫画无法让内容丰厚起来。一开始便决定它只有一本单行本的话，确实，编剧再怎么写都无法写得近乎完美，也只能让内容勉强过渡顺畅，画家再怎么画，也无法光场景就占了一页。创作始终是开饭工具，创作再怎么重要也要与商业妥协。因为自己学得是设计，所以稍微能够理解创作与商业的关系。所以，这确实是本很不错的漫画，从题材上，从内容上，加上两位都是我偏爱的画家和编剧。怎么说了，每个人对同一个问题都有不同的看法，一部作品是好是坏也只能从主观出发。我觉得好的，你或许觉得不好，你觉得好的，哈，我或许也觉得好，重要的是和谐相处，和谐社会哈。（远戈这渣男还是挺帅的啊。）
- 2、昨晚想了整整一个晚上。可能有很多人看过后都会觉得男主角很坏，活该。但我们不应该同情他么？或许我们自己就是这样子的人呢？我不是专业的漫画评论家，我只觉得，看过《初末》后，请再反省一下自己..请别让世界上再多一个苗渺渺..
- 3、书看完我眼圈已经红了。为渺渺的不值，为远戈的后悔莫及。所以，为了不再后悔，要珍惜眼前啊！再不济，也要入远戈般没事来个精神错乱，只有你神经了，才能进化为文艺啊！只有你文艺了，才能勾搭心软妹纸啊！
- 4、刚看的时候因为没注意那些宣传，而且是朋友的书，看内容服装场地背景，我还以为是日本的作品==背景给我的感觉是日本。至于内容，不少人看了都说感动，其实我没太大感觉，或许是期待过大了？总得来说还是不错的作品。
- 5、这么多年都过去了，那个字里行间透着无限活力的少年，终于还是写出了“若你我有一天也终将愚不可及，记得留下点可以让自己清醒的印记。”不知是风息变老成了，还是看的人亦已经不再是当初那个只当看漫画为人生第一大事的小孩，看着这本书，心中不禁有些失落。BUDDY的画风是一如既往地好，线条柔和不失力道，人物表情画的很到位（第三回的那个扉页相当有爱啊。。。），这次与风息合作，自然带上了一点他的不正经，虽然比起LING来好了很多。不过回忆的那段确实不够到位，少女情怀不够，让人感觉这男的好虚情假意。。。那段树下的情节也。。。导致我更中意漫画的前半段，分镜很喜欢，成熟的漫画家就是给人感觉舒服一些。脚本部分，我觉得风息想讲的大概就是一个遗忘自己而又重拾的故事，那段纠结自己对少女感情的剧情稍稍多了些，其实我从少女出现就慢慢

猜出了她的身份，故事很简单，但要动人却不容易，他已做到很好，我只期望少女情怀能更多一点，最好两人的过去别那么普通，从高中到大学一路走来实属不易，可再跌宕起伏有节奏一点。远戈吐槽的部分相当有爱~~~总之，这本短篇是风息新的尝试，还可以，不知他的超合金何时能完啊啊。

6、喜欢每一个能让我掉泪的故事 因为那样的故事越来越少了在微漫画上看到了前两章 本来想去书店站着看完 结果一直没找到 于是从网上买了回家看故事不长 连绵几季的流行病并没有感染这本书在我看来 就是一个不小心把初衷本末倒置的男人 从冷漠精确的‘机器人’恢复成有血有肉的人类的故事 一开始他没有表情 最后 心底的记忆 让他再次学会了哭 说起来 更喜欢后记有的人 不停地往前走 于是走丢了有的人 不停地像磨盘一样旋转在同样的轨迹里 最终沉默地碾碎了所有热血和初衷 回头看的时候会难过么 如果还能感到痛 证明还活着 也好

7、感覺大家對這個國漫過譽了，最後兩回明明是莫大的敗筆。這是一個由第二回起就能讓人猜到大致發展和結局的故事，女主是個賢淑到沒心沒肺的人妻，男主是個一開始信誓旦旦結果卻變心瘋狂愛上工作的木頭男（或者叫洗澡男）。其實故事第五回之前都還鋪敘得可以，但第五回、第六回那一如人料的發展則成了莫大的敗筆。實在是無聊到不得了，那顯得倉促而無新意的收束大大影響了整部作品的感覺……這本應是著重表現的部分啊，用兩人純真年少的美好感情的諸多細節來好好打動讀者一類的，但作者卻沒能把握到位，只用了很多無聊平淡的片段來描畫兩人的過去（真的好無聊，讀者也完全能想出的，果然是因為作者已經不再年輕了麼？&lt;-no offence...），完全帶不出高潮，還使得男主的前後變化顯得很突兀（其實女主死得那麼快，也讓人覺得太刻意）……風息神淚之前有一篇作品（《朝華紀事》）也是這樣，設定還行，挺有看頭，結局就像癟下去的氣球，叫人無語……唉，怎麼風息的短篇結局都狗血得讓人想掀桌呢，附錄的四格漫畫比本篇故事給力多了……再吐槽一下Buddy的畫，場景、路人等真心覺得她應該再畫細緻一些，這是一個講述深沉故事的漫畫，不該用粗線條來描畫景物呀。這本書唯一讓我覺得贊的是天角編輯們的用心和誠意（包裝和排版都太給力了，在國漫中可謂首屈一指），致敬！

8、作者：天闻角川 来源：天闻角川 发布日期：2012-05-10你还记得曾经的他（她）吗？在青涩的岁月里，那个忐忑不安地牵着你的手，说要努力一起走向明天的女孩？在某个寒凉如水的夜晚，那个欠下身来轻轻亲吻你的额头，说要好好爱一辈子的男孩？年少时曾付出过很多心力，想要去珍惜，还曾幸福地以为可以相守终生的人，现在是否依然还陪在你的身边，或者，他已经成为别人的另一半？假如某天，有人这么问你时，你会想起那个人吗？你是否还记得曾经深爱的心情？或是要楞一下，努力搜寻，才能依稀找回早已深埋于心海的那人的模样。缘何记忆被蒙上了厚厚的尘埃？是不是现实的生活太忙碌，让你无暇铭记；是不是年少的爱情太仓促，只能如落叶般飘零，指间沙般流走……故事《初·末》的主人公——远戈，就似乎遗忘了什么？地铁上突然出现的神秘少女，看上去与远戈相差十多岁。但笑起来却如磁石般，能把人钉住。即使不具姓名，从没说过话，但少女的出现，一直诱惑着远戈追向她……但，这绝不是一个“大叔”爱“萝莉”的故事。拐出街角，钻进巷道，从钢筋水泥的丛林里，披荆斩棘而去。远戈不知疲倦的奔跑，只是为了那一个人……她是谁？她是于茫茫人海中，只需一眼，就能看到的异乎寻常的——珍宝。擅长描绘人与人之间细腻微妙情感的漫画家Buddy，曾创作无数优秀故事脚本的风息神泪，决定一起为找回你最初的感动，联手创作漫画——《初·末ONCE AGAIN》。两位作者从执笔之日起，就决定要带领着阅读的人，一起经历芸芸众生，那最初和最末的故事。浮生如梦，本故事的主人公，可能也是你、我的代言人，用这样一个忘记与记忆的故事，狠狠地敲打那些在茫茫尘世里，早已迷失心智的人们。是时候该醒一醒了。是时候捡起你遗忘的东西了！2012年最强泪腺攻势，5月20日，单行本《初·末ONCE AGAIN》全国上市，献给那些最值得珍惜的人。\*该故事登陆《天漫》杂志连载后便获得超高的人气反响，读者排名第一，亦赢得多位优秀漫画家推荐。

9、这部漫画是我在天漫创刊号或者前几期上看到的第一章，说实话当时真的被吸引了。更令我惊异的是：对于一个因为什么类型动漫都看腻了就快要脱宅的人来说竟然被一部国产少女漫画吸引了。实在是非常令我惊讶的事儿。之后过了不久就看到了这部漫画发了单行本，可惜当时正值毕业旅行途中也没来得及买。毕业之后跑遍大连也没发现那里有卖的，天闻角川的代售点也没有。知道最近才在亚马逊上跟着耳机一起买了这本漫画。买的时候还在诧异——怎么出了一年多了还就一本，因为就第一话来看我估计这部漫画如果按照日本漫画来画至少也得二三十卷甚至更长，按中国漫画来说也得个四五卷左右吧！今天看完之后才发现——竟然真的只有一卷。让我总结一下这部漫画的内容：“年轻有为的某公司经理的妻子去世了，不过他已经没有感觉了——一切以工作为重的他记不住任何人的相貌

## 《初·末ONCE AGAIN》

只能知道别人对他的工作能有多大的价值，直到有一天他在地铁上见到了一个十五六岁的女孩，更令他惊讶的是他竟然能看到女孩的相貌...”三十多岁的成功人士喜欢上了十五六岁的小女孩——不论是在十一区（某岛国）还是在天朝，都会是一部话题性或者说很有趣的题材，写成一个长篇完全没有问题。但是就这样一个故事，竟然一本就完结了。我擦，坑爹啊！仔细想想中国漫画的市场就能发现这样的事情应该不在少数，虽说前几年国内疯狂的发展动漫，不过感觉到了2012年也有所收敛了，因为基本没什么市场，动漫产业成功的范例屈指可数——我感觉唯一有印象的就是三国杀了，虽说这也不是完全的动漫，而是盛大公司旗下的游戏。天闻角川虽说有着日本角川书店的后台，后台堪称第一，但是实质上也是主要靠代理轻小说和漫画盈利。旗下的月刊杂志天漫和天漫轻小说，轻小说不太感冒，只看了天漫，看了三五期就放弃了——因为连载的漫画完全跟不上，一个月就二三十页的漫画我忍了，画面质量不怎么样我也认了（不过《初·末ONCE AGAIN》的画面挺不错的），但是你不能出了第一话再就不出了啊！那还能叫什么连载啊！还不如comic market的目录呢！厚度比不上，内容也比不上。中国的动漫，还不会走就开始跑了。也就是说市场还没形成呢就开始提业绩的事儿了。就像《BAKUMAN》中所说的，话漫画是一场赌博，每个漫画家在成名之前都不是漫画家而是一名赌徒，赌注就是自己的人生。搞动漫产业也一样也是一场赌注，为此必须先吃一点苦，而中国的动漫刚尝到了一点苦就再也不尝了更何况吃了。

## 章节试读

### 1、《初·末ONCE AGAIN》的笔记-第162页

喜欢的时候，不会想到以后会一脸漠然。  
迷恋的时候，不会想到终究会嗤之以鼻。  
真心的时候，不会预料某天会视若鄙屣。

### 2、《初·末ONCE AGAIN》的笔记-第161页

当初的誓言，当初的梦想，当初的爱。  
位置死去活来拼命努力的东西，在沧海桑田中脱变了的我们，又能记得多少呢。

文章最爱看的部分就是后记！如果碰巧喜欢的书 心情和作者在后记中提到的感想一致的话真是愉快+max

初末就是最开始心情悸动的感觉 忙碌不是借口 别因为后悔 而忘记了当初的目标/愿望/前进方向

# 《初·末ONCE AGAIN》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